

内 部 明 电

发往

见报头

签批盖章

袁家榆

等级

黔农发电〔 2018 〕 12号

省农委关于再次核实上报全省现有养殖 网箱统计数据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农委、畜牧兽医（水产）局，贵安新区农水局，仁怀市农牧局、威宁县畜牧产业局：

根据中央第四巡视组和中央环保督察的要求，我省进行了养殖网箱整治工作，截止 2018 年 5 月 15 日，全省乌江干（支）流、珠江干流、清水江干流养殖网箱已经全部取缔。根据省领导关于对养殖网箱整治要举一反三、全面取缔的要求，认真抓好回头看工作，请各地对本辖区内的所有流域、水库、滩涂等现有养殖网箱以县（市、区、特区）为单位进行全面统计，相关数据经与环保部门沟通，并加盖政府印章，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前由各市（州）汇总后报省渔业局，不报或漏报的单位将自行承担行政后果。

联系人：杨衡 电话：13984307597

邮箱：2293663629@qq.com

附件：省环保部门提供的相关数据



附件

省环保部门提供的相关数据

省环保部门对全省八大水系调查统计数据情况，截止 5 月 10 日，全省八大水系干支流全域现存网箱养殖面积 7566.09 亩，其中干流养殖面积 4183.44 亩；支流养殖面积 3382.65 亩。从流域分布看：属于长江流域的有 3808.54 亩，其中乌江 3511 亩；清水江 261.94 亩；舞阳河 4.8 亩；牛栏江-横江 30.80 亩；赤水河 0 亩。属于珠江流域的有 3757.08 亩，其中红水河 3159.29 亩；南北盘江 546.14 亩；都柳江 51.65 亩。从市州分布看：贵阳市：44 亩；遵义市：640.2 亩；六盘水市：0.82 亩；安顺市：136.69 亩；铜仁市：264.4 亩；毕节市：1673.16 亩；黔东南州：318.43 亩；黔南州：4042.66 亩；黔西南州：418.03 亩；贵安新区：27.7 亩。截止 5 月 10 日，按应拆除网箱任务数量由多到少排序：市州级为：黔南州、毕节市、遵义市、黔西南州、黔东南州、铜仁市、安顺市、贵阳市、贵安新区、六盘水市。县级为：望谟、金沙、罗甸、龙里、播州、黔西、沿河、册亨、福泉、晴隆。

